

北京爱知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，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关联方	关联关系	交易内容	预计金额(万)
1	李贵生	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持有公司 52.63% 的股份，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	为公司 2019 年度内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7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及反担保（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保证保证、财产抵押担保、股权质押等）	700
2	李贵生、田阳	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贵生先生持有公司 52.63% 的股份，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 公司监事会主席田阳先生持有公司 3.95% 的股份。	为公司 2019 年度内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及反担保（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保证保证、财产抵押担保、股权质押等）	600
3	北京联合盈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公司董事周绍祥先生持有北京联合盈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5% 的股份。	与北京联合盈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《技术服务协议》，负责向爱知之星提供	200

			软件开发技术服务。	
--	--	--	-----------	--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李贵生先生，任职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持有公司 52.63% 的股份，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
田阳先生，任职公司监事会主席，持有公司 3.95% 的股份。

北京联合盈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公司董事周绍祥先生持有北京联合盈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5% 的股份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12 月 6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获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李贵生先生、周绍祥先生应当回避表决。

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该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李贵生	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 9 号叶青大厦 D 座 801 室	-	-
田阳	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 9 号叶青大厦 D 座 801 室		
北京联合盈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北京市海淀区吴家场路 1 号院 4 号楼 3 层 1 单元 315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周绍祥

(二) 关联关系

1、李贵生先生，任职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持有公司 52.63% 的股份，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
2、田阳先生，任职公司监事会主席，持有公司 3.95% 的股份。

3、北京联合盈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公司董事周绍祥先生持有北京联合盈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5% 的股份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交易协议一为公司预计在 2019 年度向银行贷款，并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提供担保及反担保（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保证责任、财产抵押担保、股权质押等），额度不超过 700 万元人民币。

交易协议二为公司预计在 2019 年度向银行贷款，并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及监事会主席担保及反担保（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保证责任、财产抵押担保、股权质押等），额度不超过 600 万元人民币。

交易协议三为公司与北京联合盈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盈鑫”）签订提供技术服务协议，交易标的为联合盈鑫根据《工作说明书》向爱知之星提供软件开发技术服务。合同有效期为 2017 年 9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根据协议规定，每月爱知之星应与联合盈鑫书面确认服务内容、金额，并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结算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交易协议一：李贵生先生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交易协议二：李贵生先生和田阳先生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交易协议三：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行业同类产品毛利水平，符合市场通用交易背景，具有公允性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系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，必要的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，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爱知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爱知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7日